



中 国 现 代 文 学 百 家

丰 子 恺
代 表 作

中国现代文学馆 编 刘亚铁 编选

華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丰子恺/中国现代文学馆编. —北京:华夏出版社,1998
(中国现代文学百家)
ISBN 7-5080-1437-5

I. 丰… I. 中…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现代 N. I2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26413 号

华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4号 邮编:100028)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新丰印刷厂印刷

850×1168 1/32 开本 10 印张 237 千字 4 插页
1998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1998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6100 册
定价:15.00 元

本版图书凡有印刷、装订错误可向我社发行部调换

《中国现代文学百家》编委会

主 编	舒 乙			
副 主 编	吴福辉	周 明	王智钧	
执行编委	于润琦	么志龙		
编 委	(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润琦	么志龙	王 信	王富仁
	王智钧	田娟华	刘慧英	严家炎
	吴福辉	李 今	周 明	林建初
	钱理群	舒 乙	樊 骏	

目 录

渐	1
东京某晚的事	5
华瞻的日记	7
给我的孩子们	12
大账簿	16
忆儿时	21
儿女	27
秋	31
伯豪之死	34
立达五周年纪念感想	42
我的苦学经验	44
儿戏	56
陋巷	58

两个“?”	63
作父亲	67
随感十三则	70
学画回忆	78
吃瓜子	85
蝌蚪	91
作客者言	98
两场闹	107
野外理发处	111
肉腿	115
送考	119
送阿宝出黄金时代	124
谈自己的画	129
杨柳	138
车厢社会	141
半篇莫干山游记	146
山中避雨	154
记音乐研究会中所见之一	157
画鬼	165
家	172
我的母亲	177
还我缘缘堂	181
爱护同胞	185
告缘缘堂在天之灵	189

劳者自歌	196
佛无灵	206
中国就像棵大树	210
辞缘缘堂	213
桐庐负暄	233
怀李叔同先生	261
《读缘缘堂随笔》读后感	268
“艺术的逃难”	273
悼丐师	279
沙坪小屋的鹅	284
蜀道奇遇记	289
胜利还乡记	296
口中剿匪记	300
我的漫画	302
湖畔夜饮	306
我与《新儿童》	310
丰子恺小传	312
丰子恺主要著作书目	314

渐

使人生圆滑进行的微妙的要素，莫如“渐”；造物主骗人的手段，也莫如“渐”。在不知不觉之中，天真烂漫的孩子“渐渐”变成野心勃勃的青年；慷慨豪侠的青年“渐渐”变成冷酷的成人；血气旺盛的成人“渐渐”变成顽固的老头子。因为其变更是渐进的，一年一年地，一月一月地，一日一日地，一时一时地，一分一分地，一秒一秒地渐进，犹如从斜度极缓的长远的山坡上走下来，使人不察其递降的痕迹，不见其各阶段的境界，而似乎觉得常在同样的地位，恒久不变，又无时不有生的意趣与价值，于是人生就被确实肯定，而圆滑进行了。假使人生的进行不像山坡而像风琴的键板由 do 忽然移到 re，即如昨夜的孩子今朝忽然变成青年；或者像旋律的“接离进行”地由 do 忽然跳到 mi，即如朝为青年而暮忽成老人，人一定要惊讶，感慨，悲伤，或痛感人生的无常，而不乐为人了。故可知人生是由“渐”维持的。这在女人恐怕尤为必要；歌剧中，舞台上的如花的少女，就是将来火炉旁边的老婆子这句话，骤听使人不能相信，少女也不肯承认，实则现在的老婆子都是由如花的少女“渐渐”变成的。

人之能堪受境遇的变衰，也全靠这“渐”的助力。巨富的纨绔子弟因屡次破产而“渐渐”荡尽其家产，变为贫者；贫者只得做佣工，佣工往往变为奴隶，奴隶容易变为无赖，无赖与乞丐相去甚近，乞丐不妨做偷儿……这样的例，在小说中，在实际上，均多得很。因为其变衰是延长为十年二十年而一步一步地“渐渐”地达到的，在本

人不感到甚么强烈的刺激。故虽到了饥寒病苦刑笞交迫的地步，仍是熙熙然贪恋着目前的生的欢喜。假如一位千金之子忽然变了乞丐或偷儿，这人一定愤不欲生了。

这真是大自然的神秘的原则，造物主的微妙的工夫！阴阳潜移，春秋代序，以及物类的衰荣生杀，无不暗合于这法则。由萌芽的春“渐渐”变成绿荫的夏；由凋零的秋“渐渐”变成枯寂的冬。我们虽已经历数十寒暑，但在围炉拥衾的冬夜仍是难于想像饮冰挥扇的夏日的心情；反之亦然。然而由冬一天一天地，一时一时地，一分一分地，一秒一秒地移向夏，由夏一天一天地，一时一时地，一分一分地，一秒一秒地移向冬，其间实在没有显著的痕迹可寻。昼夜也是如此：傍晚坐在窗下看书，page 上“渐渐”地黑起来，倘不断地看下去（目力能因了光的渐弱而渐渐加强），几乎永远可以认识 page 上的字迹，即不觉昼之已变为夜。黎明凭窗，不瞬目地注视东天，也不辨自夜向昼的推移的痕迹。儿女渐渐长大起来，在朝夕相见的父母全不觉得，难得见面的远亲就相见不相识了。往年除夕，我们曾在红蜡烛底下守候水仙花的开放，真是痴态！倘水仙花果真当面开放给我们看，便是大自然的原则的破坏，宇宙的根本的摇动，世界人类的末日临到了！

“渐”的作用，就是用每步相差极微极缓的方法来隐蔽时间的过去与事物的变迁的痕迹，使人误认其为恒久不变。这真是造物主骗人的一大诡计！这有一件比喻的故事：某农夫每天朝晨抱了犍而跳过一沟，到田里去工作，夕暮又抱了它跳过沟回家。每日如此，未尝间断。过了一年，犍已渐大，渐重，差不多变成大牛，但农夫全不觉得，仍是抱了它跳沟。有一天他因事停止工作，次日再就不能抱了这牛而跳沟了。造物的骗人，使人留连于其每日每时的生的欢喜而不觉其变迁与辛苦，就是用这个方法的。人们每日在抱了日重一日的牛而跳沟，不准停止。自己误以为是不变的，其实每日在增加

其苦劳！

我觉得时辰钟是人生的最好的象征了。时辰钟的针，平常一看总觉得是“不动”的，其实人造物中最常动的无过于时辰钟的针了。日常生活中的人生也如此，刻刻觉得我是我，似乎这“我”永远不变，实则与时辰钟的针一样地无常！一息尚存，总觉得我仍是我，我没有变，还是留连着我的生，可怜受尽“渐”的欺骗！

“渐”的本质是“时间”。时间我觉得比空间更为不可思议，犹之时间艺术的音乐比空间艺术的绘画更为神秘。因为空间姑且不追究它如何广大或无限，我们总可以把握其一端，认定其一点。时间则全然无从把握，不可挽留，只有过去与未来在渺茫之中不绝地相追逐而已。性质上既已渺茫不可思议，分量上在人生也似乎太多。因为一般人对于时间的悟性，似乎只够支配搭船，乘车的短时间；对于百年的长期间的寿命，他们不能胜任，往往迷于局部而不能顾及全体。试看乘火车的旅客中，常有明达的人，有的宁牺牲暂时的安乐而让其坐位于弱者，以求心的太平（或博暂时的美誉）；有的见众人争先下车，而退在后面，或高呼“勿要轧，总有得下去的！”“大家都要下去的！”然而在乘“社会”或“世界”的大火车的“人生”的长期的旅客中，就少有这样的明达之人。所以我觉得百年的寿命，定得太长。像现在的世界上的人，倘定他们搭船乘车的期间的寿命，也许在人类社会上可减少许多凶险残惨的争斗，而与火车中一样地谦让，和平，也未可知。

然人类中也有几个能胜任百年的或千古的寿命的人。那是“大人格”，“大人生”。他们能不为“渐”所迷，不为造物所欺，而收缩无限的时间并空间于方寸的心中。试听 Blake^① 的歌：

一粒沙里看出世界，

① Blake：布莱克（1757—1827），英国诗人。

一朵野花里见天国，
在你掌里盛住无限，
一时间里便是永劫。

（周作人先生译）

（原载1928年6月《一般》5卷6月号）

东京某晚的事

我在东京曾经遇到一件小事，然而这事常常给我有兴味的回想，又使我憧憬。

有一个夏夜，初黄昏的时分，我们同住在一个“下宿”里的四个中国人相约到神保町去散步。东京的晚上很凉快。大家带了愉快的心情出门，穿和服的几个人更是风袂飘飘，徜徉徘徊，态度十分安闲。

一面闲谈，一面踱步，踱到十字路口的时候，忽然横路里转出一个佝偻的老太婆来，她两手搬着一块大东西，大概是铺在地上的席子，或者纸窗的架子，鞠躬似地转出大路来。她同我们同走一条大路，因为走得慢，跟在我们的后面。

我走在最先。忽然听得后面起了一种与我们的闲谈调子不同的日本语的声音，意思却听不清楚。我回头看时，原来是老太婆在向我们队里的最后的某君讲甚么话。我只看见某君对那老太婆一看，立刻回转头来，露出一颗闪亮的金牙齿，一面摇头，一面笑着说：

(Iyada iyada!)(不高兴，不高兴!)

似乎趋避后面甚么东西，大家向前挤挨一阵，走在最先的我被他们一推，跨了几脚紧步。不久，似乎已到了安全地带，大家稍回复原来的脚步的速度的时候，我方才询问刚才所发生的事由。

原来这老太婆对某君说话，是因为她搬那块东西搬得很缺力，想我们中哪一个帮她搬一回。她的话是：

“你们哪一位给我搬一搬，好否？”

某君大概是因为带了轻松愉快的心情出来散步，实在不愿意帮她搬这重物。所以回报她两个“不高兴”。然而说过之后，在她近旁徜徉，看她吃苦，心里大概又觉得过不去，所以趋避似地快跑几步，务使受苦的人不在自己目前。我问事由的时候，我们已离开那老太婆十来丈路，颜面已看不清楚，声音也已听不到了。然而大家的脚步还是紧，不像初出门时的从容安闲。虽然不说话，但各人一致的脚步，分明表示大家都懂得这一点。

我每回想起这事，总觉得非常有兴味。我从来不曾受过素不相识的路人的这样唐突的要求。那老太婆的语气，似乎应该在家庭里，或学校里可以听到，决不是在路上可以听到的。这是关系深而亲切的小团体之下的人们说话的语气，不适用于“社会”或“世界”的大团体之下的所谓“陌路人”之间。那老太婆把陌路当作家庭了。

这老太婆原是悖事的。然而我却在想像：假如真有这样的一个世界，天下如一家，人们如家族，互相爱，互相助，共乐其生活，那时候陌路都变成家人，像某晚这老太婆的态度，并不唐突了。这是何等可憧憬的世界！

（原载 1927 年 7 月《小说月报》18 卷 7 期）

华瞻的日记

隔壁二十三号里的郑德菱，这人真好！今天妈妈抱我到门口，我看见她在水门汀上骑竹马。她对我一笑。我分明看出这一笑是叫我去同骑竹马的意思。我立刻还她一笑，表示我极愿意，就从母亲怀里走下来，同她一同骑竹马了。两人同骑一枝竹马，我想转弯了，她也同意；我想走远一点，她也欢喜；她说让马儿吃点草，我也高兴；她说把马儿系在冬青上，我也觉得有理。我们真是同志的朋友！兴味正好的时候，妈妈出来拉住我的手，叫我去吃饭。我说“不高兴。”母亲说：“郑德菱也要去吃饭了！”果然郑德菱的哥哥叫着“德菱！”也走出来拉住郑德菱的手去了。我只得跟了妈妈进去，当我们将走进各自的门口的时候，她回头向我一看，我也回头向她一看，各自进去，不见了。

我实在无心吃饭。我晓得她一定也无心吃饭。不然；何以分别的时候她不对我笑，且脸上很不高兴呢？我同她在一块，真是说不出的有趣。吃饭何必急急？即使要吃，尽可在空的时候吃。其实照我想来，像我们这样的同志，天天在一块吃饭，在一块睡觉，多好呢？何必分作两家？即使要分作两家，横竖爸爸同郑德菱的爸爸很好，妈妈也同郑德菱的妈妈常常谈笑，尽可你们大人作一块，我们小孩子作一块，不更好么？

这“家”的分配法，不知是谁定的，真是无理之极了。想来总是

大人们弄出来的。大人们的无理，近来我常常感到，不止这一端：那一天爸爸同我到先施公司去，我看见地上放着许多小汽车，小脚踏车，这分明是我们小孩子用的。但是爸爸一定不肯给我拿一部回家，让它许多空摆在那里。回来的时候，我看见许多汽车停在路旁。我要坐，爸爸一定不给我坐，让它们空停在路旁。又有一次，娘姨抱我到街里去，一个肩着许多小花篮的老太婆，口中吹着笛子，手里拿着一只小花篮，向我看，把手中的花篮递给我。然而娘姨一定不要，急忙抱我走开去。这种小花篮，原是小孩子玩的。况且那老太婆明明表示愿意给我，娘姨何以一定叫我不接呢？娘姨也无理，这大概是爸爸教她的。

我最欢喜郑德菱。她同我站在地上一样高，走路也一样快，心情志趣都完全投合。宝姊姊或郑德菱的哥哥，有些不近情的态度，我看他们不来。大概是他们身体长大，稍近于大人，所以心情也稍像大人的无理了。宝姊姊常常要说我“痴”。我对爸爸说，要天不下雨，好让郑德菱出来，宝姊姊就用指点着我，说：“瞻瞻痴！”怎么叫“痴”？你每天不来同我玩耍，挟了书包到学校里去，难道不是“痴”么？爸爸整天坐在桌子前，在文章格子上一格一格地填字，难道不是“痴”么？天下雨，不能出去玩，不是讨厌的么？我要天不要下雨，正是近情合理的要求。我每天夜快听见你要爸爸开电灯，爸爸给你开了，满房间就明亮；现在我也要爸爸叫天不下雨，爸爸给我做了，晴天岂不也爽快呢？你何以说我“痴”？郑德菱的哥哥，虽然没有说我甚么，然而我总讨厌他。我们玩耍的时候，他常常板起脸孔，来拉郑德菱回家去。前天我同郑德菱正有趣地在我们天井里拿面包屑来喂蚂蚁，他走进来喊郑德菱，说，“赤了脚到人家家里，不怕难为情！”又说“吃人家的面包，不怕难为情！”立刻拉了她去。“难为情”，是大人们惯说的话，大人们常常不怕厌气，端坐在椅子上，点头，弯腰，说甚么“请，请”，“对不起”，“难为情”一类的无聊的话。他们都

有点像大人了！

啊！我很少知己者！我很寂寞！母亲常常说我“会哭”，我哪得不哭呢？

二

今天我看见一种奇怪的现状：

吃过糖粥，妈妈抱我走到吃饭间里的时候，我看见爸爸身上披一块大白布，垂头丧气地朝外坐在椅子上，一个穿黑长衫的麻脸的陌生人，拿一把闪亮的小刀，竟在爸爸后头颈里用劲地割。啊哟！这是何等奇怪的现状！大人們的所为，真是越看越稀奇了！爸爸何以甘心被这麻脸的陌生人割呢？痛不痛呢？

更可怪的，妈妈抱我走到吃饭间里的时候，她明明也看见这爸爸被割的凶恶的现状。然而她竟毫不介意，同没有看见一样；宝姊姊挟了书包从天井里走进来，我想她见了一定要哭。谁知她只叫一声“爸爸”，向那可怕的麻子一看，就全不经意地到房间里去挂书包了。前天爸爸自己把手指割开了，她不是大叫“妈妈”，立刻去拿棉花和纱布来么？今天这可怕的麻子咬紧了牙齿割爸爸的头，何以妈妈和宝姊姊都不管呢？我真不解了。可恶的，是那麻子。他耳朵里还挟着一支香烟，同爸爸挟铅笔一样。他一定没有铅笔的人，一定是坏人。

后来爸爸挺起眼睛叫我：“华瞻！你也来剃头，好否？”

爸爸叫过之后，那麻子就抬起头来，向我一看，露出一颗闪亮的金牙齿来。我不懂爸爸的话是甚么意思，我真怕极了。我忍不住抱住妈妈的头颈而哭了。这时候妈妈，爸爸，和那个麻子，说了许多话，我都听不清楚，又不懂。只听见“剃头”，“剃头”，不知是甚么意思。我哭了，母亲就抱我由天井里走出门外。走到门边的时候，我

偷眼向里边一望，从窗隙窥见那麻子又咬紧牙齿，在割爸爸的耳朵了。

门外有学生在抛球，有兵在体操，有火车开过。母亲叫我不哭，叫我看火车。我悬念着门内的怪事，没心情去看景致，只是凭在母亲的肩上。

我恨那麻子，这一定不是好人，我想对妈妈说，拿棒去打他。然而我终于不说。因为据我的经验，大人们的意见往往与我相左。他们往往不讲道理，硬要我吃最不好吃的“药”，硬要我做最难当的“洗脸”，或坚不许我弄最有趣的水，最好看的火。今天的怪事，他们对之都漠然，意见一定又是与我相左的。我若提议去打，一定不被赞成。横竖拗他们不过，算了罢。我只有哭！最可怪的，平常同情于我的弄水弄火的宝姊姊，今天也跳出门来笑我，跟了妈妈说我“痴子”。我只有独自哭！有谁同情于我的哭呢？

到妈妈抱了我回进来的时候，我才仰起头，预备再看一看，这怪事怎么样了？那可恶的麻子还在否？谁知一跨进墙门槛，就听见“拍，拍”的声音。走进吃饭间，我看见那麻子正用拳头打爸爸的背，“拍，拍”的声音，正是打的声音。可见他一定是用力打的，爸爸一定很痛。然而爸爸何以任他打呢？母亲何以又不管呢？我又哭。母亲急急地抱我到房间里，对娘姨讲些话，两人都笑起来，都对我讲了许多话。然而我还听见隔壁打人的“拍，拍”的声音，无心去听她们的话。

爸爸不是说过，“打人是最不好的事”么？那一天软软不肯给我香烟牌子，我打了他一掌，爸爸曾经骂我，说我不好；还有那一天我打碎了寒暑表，妈妈打了我一下屁股，爸爸立刻抱我，对妈妈说“打不行”。何以今天那麻子在打爸爸，大家不管账呢？我继续哭，我在妈妈的怀里睡去了。

我醒来，看见爸爸坐在披雅娜^① 旁边，似乎无伤，耳朵也没有割去，不过头很光白，像和尚了。我见了爸爸，立刻想起了睡前的怪事，然他们——爸爸妈妈等——仍是毫不介意，绝不谈起。我一回想，心中非常恐怖又疑惑。明明是爸爸被割头颈，割耳朵，又被用拳头打。大家却置之不问，任我一个人恐怖又疑惑。唉！有谁同情于我的恐怖？有谁为我解这疑惑呢？

（原载 1927 年 6 月《小说月报》18 卷 6 期）

① 披雅娜：英语 piano 的译音，意即钢琴。